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作为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托生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8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666,66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0.29元，共计募集资金107,4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4,876.55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02,563.45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天健验〔2017〕2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管理，并会同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

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定陶支行、恒丰银行菏泽分行、兴业银行菏泽分行、交通银行菏泽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700 吨 9-羟基雄烯二酮、120 吨 4-烯物、180 吨双羟基黄体酮项目”部分变更。变更后，“年产 700 吨 9-羟基雄烯二酮、120 吨 4-烯物、180 吨双羟基黄体酮项目”建设总投资及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34,622.00 万元；同时，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新项目“甾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甾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由控股子公司山东斯瑞药业有限公司拟为主体负责组织实施，总投资 45,091.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7,000.00 万元；剩余尚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为 40,941.45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等相关公告。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尚未确定用途的剩余募集资金 11,460.00 万元购买菏泽润鑫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鑫热力”）100%股权；剩余尚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为 29,481.45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新增募集资金用途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等相关公告。

3、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未确认用途的募集资金及理财利息收入净额合计 31,636.97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且不超过 32,232.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具体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等相关公告。

上述变更后，公司募集资金经变更后计划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年产700吨9-羟基雄烯二酮、120吨4-烯物、180吨双羟基黄体酮项目	34,622.00
2	甾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	27,000.00
3	收购菏泽润鑫热力有限公司100%股权	11,460.00
4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9,481.45
合计		102,563.45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年产700吨9-羟基雄烯二酮、120吨4-烯物、180吨双羟基黄体酮项目	34,622.00		35,998.80	103.98
甾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	27,000.00	9,314.62	21,587.98	79.96
收购菏泽润鑫热力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11,460.00		11,460.00	100.00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9,481.45		29,481.45	100.00
合计	102,563.45	9,314.62	98,528.2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及原因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项目建设的稳步实施，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项目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时间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完成时间	调整后完成时间
------	--------	---------

甙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	2022年5月1日	2023年5月1日
--------------	-----------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甙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自2018年启动以来，目前已经完成三个车间、两个仓库、控制中心的厂房建设及设备安装工作，当前三个车间满足生产相关要求。目前还有部分车间设备还待安装。因疫情反复，设备发货及安装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防疫抗疫要求，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项目实施地点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甙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2023年5月1日。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甙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在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影响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建设完成期限延期至2023年5月1日。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甙体类中间体及原料药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影响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国金证券对赛托生物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常厚顺

王施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5日